

##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3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九次董事会会议，本次董事会会议发出董事表决票8份，实际收回董事表决票8份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公司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周勇先生因工作变动，已辞去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职务。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同意聘任刘薇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并兼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（个人简历附后）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**

### 二、《关于推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原董事周勇先生因工作变动，已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。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，拟推举刘薇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**

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人的议案》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 2023-003 号公告）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**

四、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 2023-004 号公告）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**

**特此公告。**

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

## 附：个人简历

刘薇 女，汉族，生于 1976 年 7 月，籍贯：四川营山，大学本科，高级会计师，中共党员。

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，任重庆市电力公司南岸供电局财务部资金管理职务；2001 年 3 月至 2005 年 9 月；任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庆业务部存贷业务管理职务；2005 年 9 月至 2018 年 1 月，历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财务资产部资金管理、报表管理、稽核管理职务；2018 年 1 月至 2023 年 3 月，历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财务资产部稽核财税副处长、处长。